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解除和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城国际”）关于其所持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登记及再次质押的通知：

一、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塔城国际原质押给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 7,000 万股限售流通股，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13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的手续，此次解除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2%。其中，12 月 12 日解除 2,800 万股，系为四川润丰嘉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而进行的质押；12 月 13 日解除 4,200 万股，系为四川四夕丰润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而进行的质押。

二、股份质押情况

1、塔城国际将持有的公司 2,800 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予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质押是塔城国际为四川润丰嘉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预计为 30 个月。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29%。

2、2017 年 12 月 13 日，塔城国际将持有的公司 4,200 万股限售流通股质押予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此次质押是塔城国际为四川四夕丰润商贸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预计为 30 个月。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43%。

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653,007,263 股，塔城国际持有

269,712,978 股（其中，29,942,962 股为无限售流通股，239,770,016 股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30%。本次质押后，塔城国际累计质押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332.9462 万股（参见临时公告 2017-27、28、53 号），质押公司限售流通股 12,616 万股，合计 14,948.9462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55.43%，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9%。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2 月 15 日